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
聯絡人：卓士原

聯絡電話：7172930 分機：1201

電子郵件：s1963@nknk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學字第1101100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弱勢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實施要點及附表

主旨：檢送「本校弱勢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作業要點(含附表：補助弱勢學生經費項目及標準)」，如附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本要點經110年4月7日109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及110年4月13日校長核定實施。

正本：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、人工智慧研發產學中心、人事室、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工業科技教育學系、工業設計學系、化學系、文化創意設計產學中心、文學院、主計室、生物科技系、地理學系、成人教育研究中心、成人教育研究中心研究發展組、成人教育研究中心推廣服務組、成人教育研究所、事業經營學系、性別教育研究所、性別教育博士學位學程、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、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客閩族群語言文化組、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學術研究及活動推廣組、東南亞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、物理學系、表演藝術碩士學位學程、客家文化研究所、研究發展處、研究發展處企劃組、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、研究發展處學術研究組、科技學院、科學教育中心、科學教育暨環境教育研究所、美術學系、英語學系、軍訓室、音樂學系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地方教育輔導組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校友服務組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就業輔導組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課程組、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檢定與實習組、校務研究中心、特殊教育中心、特殊教育學系、秘書室、副校長室、國文學系、國際事務處、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、國際事務處學生事務及國際開發組、教育學系、教育學院、教務處、教務處和平教務組、教務處招生企劃組、教務處教務創新組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、教務處燕巢教務組、教學發展中心、理學院、軟體工程與管理學系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華語文教學研究所、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、視覺設計學系、進修學院、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、進修學院教師生涯專業發展研究中心、進修學院教務組、進修學院綜合服務組、進修學院學習諮詢組、經學研究所、資訊教育中心、資訊教育中心設備組、資訊教育中心綜合業務組、資訊教育中心課程組、跨領域藝術研究所、運動競技與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、電子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圖書資訊處、圖書資訊處知識服務組、圖書資訊處創新學習組、圖書資訊處資訊系統組、圖書資訊處資源發展組、圖書資訊處網路及資訊安全組、臺灣歷史文化及語言研究所、語文教學中心、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、數學系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、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、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、學生輔導中心、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、環境教育研究中心、環境與創意產業碩士在職學位學程、環境檢驗中心、總務

處、總務處文書組、總務處出納組、總務處事務組、總務處保管組、總務處營繕組、
總務處環安組、藝文中心、藝術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、藝術學院、體育室、體育室體
育活動組、體育室體育教學組、體育學系

副本：本校學生事務處

